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750　证券简称: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2015-038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津药业	股票代码	0027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亚鹤	宁博	
电话	0871-68527500	0871-64179595	
传真	0871-68527518	0871-64179595	
电子信箱	kmljyy@vip.sina.com	ningbo960@qq.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3,243,829.17	86,760,856.69	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072,968.92	26,537,848.77	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786,726.09	25,308,461.83	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778,712.48	37,708,938.34	-36.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80	0.5308	-6.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80	0.5308	-6.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7%	9.20%	-2.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67,247,659.84	435,588,209.40	5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6,718,137.81	285,570,168.89	98.45%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59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昆明群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2%	29,250,000	0		
立兴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60%	15,750,000	0		
云南惠鑫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9%	5,000,000	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2%	545,507			
鲁烈均	境内自然人	0.27%	182,400			
杜英	境内自然人	0.24%	163,5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转型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44,45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创富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19%	13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云福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17%	111,000			
王采勇	境内自然人	0.16%	1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三名普通股股东(有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2、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24.3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07.30万元,同比增长9.55%。

报告期内,医改政策密集出台,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入。政策的多变、不定、跨部门等现象,成为行业的新常态。药品价格的形成过程中市场化因素会更多,未来药品销售将面临招标、二次议价和医保控费的共同压力。

2015年以来,我国药品价格改革步伐加快,市场在价格形成中的决定性作用进一步发挥。国家发改委《关于印发推进药品价格改革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904号)放开药品价格管制后,招标成为药价主导力量,按照国家发改委要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卫生计生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将在2015年9月底前出台医保药品支付标准制定规则,此举将成为医药行业重点关注的内容。

报告期内,随着《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办[205]7号)、《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落实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卫药政发[2015]70号)等指导性文件的执行,医院药品采购方式、议价方式均呈多元化发展,药品的价格将随着全国各省药品价格信息共享而逐渐下降至稳定。关注产品的临床价值、科技含量、市场需求、政策扶持,回归学术推广,支持医生的临床合理用药,获得医生和患者的口碑,是未来药企发展的出路。

2015年6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正式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5版),自2015年12月1日起实施,新版药典将会推动药品生产企业加快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换代,提供更高质量标准的药品,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

本公司主营产品注射用灯盏花素的销售市场主要集中在县级公立医院及乡镇卫生院,报告期内市场占有率稳定。根据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2015年6月发布的《2015年度中国医药市场发展蓝皮书》,以终端销售额计,2014年注射用灯盏花素在县级公立医院中成药产品中居17位,占0.94%的市场份额;在乡镇卫生院中成药用药市场产品中则居第7位,占1.62%的市场份额。根据该报告,2014年全国县级公立医院市场的销售额为1962亿元,占全国药品市场15.8%的比例,同比增长17.9%;全国乡镇卫生院市场的销售额为660亿元,占全国药品市场5.3%的比例,同比增长18.3%。

注射用灯盏花素属国家医保乙类药品,在包括云南、河南、山东、天津等四个省份属基药地方增补品种。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新进入近900家医院。公司受益于部分省份将非基药按一定数量或比例(约30%)纳入基药制度实施范围的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河北、河南、云南、江苏等四个省份新进入医院均超过100家,预计执行该政策的省份将为公司市场开拓带来新的增长点。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樊献俄

2015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50　证券简称: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2015-039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2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国中投证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21元,共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55,267,500元。

2015年3月17日,中国中投证券将募集资金汇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简称"开户银行")开立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到账情况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中审亚太")验证,并出具中审亚太验[2015]020002号《验资报告》。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等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53,13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2,137,500.00元。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表1: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统计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以前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置换先期投入项目资金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首发	30,213.75	--	30,213.75	--	--	24.89	0

注: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5-016、028),公司已于2015年6月2日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募集资金总额30,213.75万元及利息13,030.54元,用于置换先期投入项目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于2015年3月23日与开户银行及中国中投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参见《关于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3)。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表2: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账号	开户行名称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	账户期末余额	备注
7809015800000014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02,137,500.00	302,137,500.00	248,917.78	235,887.24	报告期内完成置换,账户期末余额为利息收入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表3: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注射用灯盏花素生产基地项目	34,500.00	30,214.00	30,213.75	0	已完成置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利息收入

2013年11月25日,公司注射用灯盏花素生产基地项目中冻干粉针剂生产线获得国家药监局药品GMP证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转入固定资产,并于2013年12月开始计提折旧。

2013年11月至2014年4月,本公司全体生产单位和人员搬迁至新生产基地,本公司位于昆明市新闻路下段五家堆老厂区生产线于2013年12月停产。

2015年7月23日,公司注射用灯盏花素生产基地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2、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不存在变更。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5-016),审计机构中审亚太已出具中审亚太鉴[2015]020030号《鉴证报告》。

经公司于2015年5月27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5-016、028),公司已于2015年6月2日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募集资金总额30,213.75万元及利息13,030.54元,用于置换先期投入项目资金。本次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情况见下表:

表4: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注射用灯盏花素生产基地项目	否	30,214	34,500.00	1,532.89	33,277.16	96.46%	2013年11月25日	3,046.53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214	34,500.00	1,532.89	33,277.16	--	--	3,046.53	--	--

四、报告期内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本公司2015年半年度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本公司2015年半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7日

股票代码:002750　股票简称: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2015-040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贰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83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进行投资。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择机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增加闲置资金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3、投资品种

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此类理财产品具备安全性高、风险低、本金有保障等特点,一般投资于中国银行间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产品,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得存在关联关系。为控制风险,公司不得购买投资于二级市场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等高风险理财产品。公司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中所指风险投资产品。

4、投资期限

单项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83天。

5、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进行投资。

6、授权期限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的风险及公司内部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资金冗余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且投资品类存在浮动收益的可能,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2、公司内部风险控制

(1)本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负责相关事宜,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根据日常资金冗余情况拟定购置理财产品的品类、期限、金额,并报公司财务总监审核同意后,经董事长签批相关协议后方可实施,协议中应明确界定产品类型为保本。

(3)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财务负责人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的状况,将及时采取相应赎回措施;同时每月汇总理财产品投资情况,交董事会备案。

(4)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对投资理财产品的品种、时限、额度、及履行的授权审批程序是否符合规定出具相应的意见,向董事会汇报。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同时在投资期限和投资赎回灵活度上做好合理安排,并经公司严格的内控制度控制,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并有利于提供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四、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7日

股票代码:002750　股票简称: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2015-041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15年9月2日(星期三)14:0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日15:00至2015年9月2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授权委托书参见本通知附件1。)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8月25日(星期二),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机构代表。

7、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呈贡区马金铺兰茂路789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1) 关于2015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2、披露情况: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公司2015年8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深交所网站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关于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

3、表决通过方式:议案(1)涉及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依据《公司章程》,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2)为普通决议议案。

4、计票说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1)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对议案(1)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披露。

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件、参会回执(参见附件2)进行登记;

(2)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参会回执(参见附件2)进行登记;

(3)股东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参会回执(参见附件2);

(4)股东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会议不接受其他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8月27-28日(星期四~星期五)

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及证明资料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如下说明: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投票代码:"362750"。

2、投票简称:"龙津投票"。

3、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龙津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1	关于2015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0
2	关于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2.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9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操作方法及技术问题请咨询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该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服务供应商。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股东大会任一议案进行一次以上有效投票的,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按该股东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对其他议案未进行有效投票的,视为弃权。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受托人应当根据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情况填报受托股份数量,同时对每一议案填报委托人对各类表决意见对应的股份数量。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胡亦星合、宁博

联系电话:0871-64179595

传真:0871-64179595

联系地址:昆明市呈贡区马金铺兰茂路789号本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邮政编码:650503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7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本授权委托书中填写的表决意见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填写表决意见,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议案表决意见填写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5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委托代理信息填写如下: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营业执照号)	
股东持股数		股东证券账户号	
股东联系人		电话及邮箱地址	
代理人姓名(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电话及邮箱地址		委托授权书有效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委托授权书签署日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2:

参会回执

本人(公司)拟参加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持股数	
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	
股东联系人	
电话及邮箱地址	
代理人姓名(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电话及邮箱地址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签署日期	

如有现场发言、提问或质询,请将发言、提问或质询内容与本参会回执在规定时间内一同送达龙津药业证券投资部。

股票代码:002750　股票简称: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2015-042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财务总监李亚鹤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为更好地做好董秘工作、服务好广大投资者,李亚鹤先生决定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李亚鹤先生将继续担任在公司及董事会的其他职务,包括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辞职申请送达董事会时即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李亚鹤先生在任职财务总监期间所作的贡献表示真诚的感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饶华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饶华莹女士简历:

饶华莹,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0年至2012年供职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2012年至2014年9月为自由职业者;2014年10月起任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无兼职情况。

截至目前,饶华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7日

股票代码:002750　股票简称: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2015-043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等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公告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本公司指定的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2015年8月17日上午在昆明市创立医药大厦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樊献俄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表决采用现场书面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其中周晓南、窦文庆、孙汉董采用通讯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5-037)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5-038)。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的《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5-039)。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审[2015]020124号审计报告,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数据孰低原则,公司2015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29,072,968.9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02,143,010.39元,扣除当年已分配2014年度普通股股利50,062,500.00元,本年度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81,153,479.31元,资本公积余额289,807,771.16元,法定盈余公积余额29,006,887.34元。

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共计转增133,500,000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充分听取了中小投资者的合理意见,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的《关于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15年9月2日召开,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41)。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饶华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的《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第二、三、四、六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15-044)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7日

股票代码:002750　股票简称:龙津药业　公告编号:2015-045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5年8月17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创立医药大厦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瑞仙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5-037)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5-038)。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的《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5-039)。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披露的《关于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聘任财务总监程序、候选人任职资格合法合规,任职过渡顺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聘任饶华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

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421　证券简称:仰帆控股　公告编号:2015-027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核实,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8月12日、13日、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董事会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2、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武汉新一代科技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钱汉新先生、滕祖昌先生)函证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青青稞酒　公告编号:2015-052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7月6日,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1)。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如下:

原经营范围:"白酒生产、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7月1日);包装装潢品制造;动物养殖(野生动物除外);进口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出口本公司自产的青稞酒系列;谷物种植;粮食收购;饲料生产、销售。"

变更后经营范围:"白酒研发、生产、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6月17日);其他酒(其他蒸馏酒)研发、生产、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6月17日);包装装潢品制造;动物养殖(野生动物除外);进口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出口本公司自产的青稞酒系列;谷物种植;粮食收购;饲料生产、销售。"

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2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电商平台"农仁街"上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合作方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中科院(合肥)技术创新工程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的电子商务平台"农仁街",已于2015年8月16日上线运营。网站域名为:www.nongrj.com,农仁街安卓移动客户端亦可通过移动设备下载使用。

现阶段上线运行后主要分为三个板块,分别为:农仁商城、庄稼医院和农经新闻台。农仁商城主要是为用户提供化肥、农药、种子等重要农资产品购买服务;庄稼医院主要是通过手机等移动终端为用户及时提供个性化定制农技服务;农经新闻台主要是为用户及时提供农业相关的政策及新闻。

未来农仁街将以公司庞大的购销网络为基础,整合省供销社系统资源,充分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尖端信息技术为广大用户打造集农资供应、农技服务、物流配送、农产品购销、农村金融等服务为一体的现代农业综合服务电子商务平台。农仁街的上线及后续发展将会对公司产生积极影响。

我们期待您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用户多提宝贵意见。如有疑问可致电:4008456657,农仁街将竭力为广大消费者提供优质服务。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15-037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针对半年报及其摘要的补充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精密"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在立讯精密东莞厂区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与会监事一致同意通过《关于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半年报全文(公告编号:2015-034)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15-033)已在指定媒体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半年报摘要同时刊登于2015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

经公司全体监事认真核查,现就立讯精密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发表以下补充意见:

1、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5-049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代码:002043)自2015年6月1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6月2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5年6月26日,公司确认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6月29日开市起停牌,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司在2015年7月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7月2日披露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2015年7月6日、7月13、7月20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5年7月27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2015年8月3日,8月10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进展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华信国际　公告编号:2015-083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1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3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7月7日、2015年7月14日、2015年7月21日、2015年7月28日、2015年8月4日、2015年8月11日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于2015年7月28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上述公告已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有关各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积极推动各项工作,目前仍在抓紧对涉及重组事项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56　证券简称:通富微电　公告编号:2015-049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事项构成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通富微电",证券代码"002156")自2015年8月11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12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

目前,由于相关事项正在积极有序开展中,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停牌进展公告。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披露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7日